

证券代码：836349

证券简称：长园长通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长园长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6年4月1日，通讯方式。
- 2、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4月13日
-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G栋五楼大会议室
-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网络
- 5、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6、会议主持人：许兰杭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5人，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共5人，缺席本次董事会决议的董事共0人。

委托他人出席的董事姓名为黄永维，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原因因公出差，受托董事姓名为颜色辉。

二、会议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经与会董事讨论，审议了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2、《关于公司 201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关联董事曹斌已就本议案的表决进行了回避。

3、《关于公司 2015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4、《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5、《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主要内容：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 2015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人民币 5,499,685.11 元，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32,312,601.91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2015 年度税后利润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金 520,157.54 元后，提取剩余利润的 30%进行利润分配，金额为 1,493,858.27 元，即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0.27 元，该议案提请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6、《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主要内容：根据公司 2015 年度经营情况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责任有限公司信息披露公告要求，结合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公司 2015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报告。关联方说明：深圳前海科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持有公司 6.5%股份的股东，曹斌为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且担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总经理等职务，其他交易对方分别为公司的控股股东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表决结果：议案由于涉及公司董事在交易对方或者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单位任职的情况，关联董事许兰杭、倪昭华、黄永维、颜色辉、曹斌已就本议案的表决进行了回避，直接提请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关联交易确认的议案》

主要内容：公司在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以下简称“报告期内”）与关联方之间发生如下关联交易：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6,634,570.03 元；2、购买商品或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3,328,096.34 元；3、关联方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2015 年 7 月 17 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南中路支行签订“2015 年小侨字第 1015271957 号”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1200 万，用于归还他行借款，长园集团作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经核查，上述各项关联交易均系基于合同双方生产经营需求所发生的必要的关联交易。上述各项交易双方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

原则，参考市场价格对交易进行定价。上述关联交易真实、合法、有效，该等关联交易定价公允，未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表决结果：议案由于涉及公司董事在交易对方或者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单位任职的情况，关联董事许兰杭、倪昭华、黄永维、颜色辉、曹斌已就本议案的表决进行了回避，直接提请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关于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主要内容：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情况，预计 201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关联交易类型	交易内容	交易方	预计发生额
购买商品或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购买商品或接受劳务	上海长园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300,000.00 元
购买商品或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购买商品或接受劳务	深圳市长园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 元
购买商品或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购买商品或接受劳务	深圳市长园特发科技有限公司	110,000.00 元
购买商品或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购买商品或接受劳务	长园电子（东莞）有限公司	2,500,000.00 元
购买商品或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购买商品或接受劳务	长园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 元
购买商品或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购买商品或接受劳务	长园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 元
购买商品或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购买商品或接受劳务	东莞三联热缩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 元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上海长园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0 元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深圳市长园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 元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深圳市长园特发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元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长园电子（东莞）有限公司	2,500,000.00 元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长园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 元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天津长园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3,000,000.00 元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长园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 元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长园(南京)智能电网设备有限公司	1,200,000.00 元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东莞三联热缩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 元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的关联方交易	分摊房屋租金、水电费	深圳市长园特发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 元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的关联方交易	分摊房屋租金、水电费	深圳市长园特发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 元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的关联方交易	分摊房屋租金、水电费	长园电子(东莞)有限公司	2,000 元
关联方担保	银行借款担保	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00.00

表决结果：议案由于涉及公司董事在交易对方或者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单位任职的情况，关联董事许兰杭、倪昭华、黄永维、颜色辉、曹斌已就本议案的表决进行了回避，直接提请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关于向各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主要内容：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流动周转资金需要，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授信额度，用途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周转，归还银行借款等，借款金额预计人民币 9000 万元。上述预计金额不等于公司的融资金额，实际融资款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10、《关于公司内部组织机构调整的议案》

主要内容：公司根据实际经营发展需要，对公司的内部组织机构进行了调整，调整后内部机构自董事会决议后生效，原内部机构废止。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11、《关于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主要内容：公司拟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的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基数为十五万元。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以上议案，并授权公司总经理曹斌签订相关聘用协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12、《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主要内容：公司拟于 2016 年 5 月 6 日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如下事项：

- （1）《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关于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关于公司 2015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6）《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7）《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关联交易确认的议案》
- （8）《关于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9）《关于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与会董事签字的《长园长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长园长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15 日